

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报名结束港澳居民报名踊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9/2021_2022_2004_E5_B9_B4_E5_9B_BD_c36_49431.htm 网广州7月2日电(记者邓新建 通讯员刘洪群)记者今天从广东省司法厅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了解到，在广东境内工作、学习或者居住的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无须再赶回港、澳报名参加司法考试，只需提供相关的身份证明条件就可在广东报名参加2004年度国家司法考试。据了解，在广东报名参加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的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必须提供以下身份证明：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及特别行政区护照；香港、澳门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及由特别行政区身份证明机关出具的“未申请放弃中国国籍”的证明；并提交在内地工作、学习或者居住的证明；持港澳台地区或外国高等院校学历的人员报名时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2004年第三届国家司法考试报名工作已于7月31日顺利结束。日前，司法部完成了报名数据的初步统计和分析工作。据统计，今年国家司法考试报名总数为195000多人。其中，广东、北京、山东、河南、江苏、河北、湖北等7省市报名人数超过万人。报名人员平均年龄28岁，35岁以下人员占88.6%，其中最小的为18岁，年龄最大为68岁。据分析，今年国家司法考试报名情况与去年相比较，在报名总人数上基本持平，均在19万人以上；在年龄结构上，35岁以下人员均占88%以上，保持了年轻化趋势；在学历层次上，本科以上学历人员近92%，比去年有所上升；在专业结构上，具有法律专业教育背景人员仍占到了四分之三以上；应届毕业生和在校研究生报名仍然踊

跃，应届毕业生占11.6%，在校研究生占7.3%，略高于去年；已从事法律工作的人员仍占较大比例，在法院、检察院、律师业、公证业等法律部门工作的人员均占三分之一左右。由上述报名情况可以看出，国家司法考试报名人员状况渐趋平稳，保持了报名人员整体高素质、年轻化，受过法律专业教育人员逐渐增多的良好趋势。这表明我国在2001年通过修改《法官法》、《检察官法》和《律师法》，提高法官、检察官和律师入门条件，推动法律从业人员职业化，全面加强高素质司法人员队伍和律师队伍建设的目标，正随着国家统一司法考试的顺利实施而逐步实现。另外，根据CEPA，司法部今年还首次允许香港和澳门居民报名参加国家司法考试，港澳居民报名踊跃。据统计，港澳地区今年共有522人报名，其中香港居民460人，澳门居民62人。在港澳报名人员中，男性占68%，女性占32%；在年龄结构上，25-45岁的报名人员占70%；在毕业院校及学历上，近半数报名人员毕业于港澳及内地院校，报名人员中硕士和博士占到22.4%；在行业分布上，律师业独占鳌头，约为32.3%。据了解，为保证今年港澳地区报名工作的顺利进行，报名期间，司法部派出由主管部领导率队的工作组，对港、澳两地的报名工作进行了指导和检查。为做好今年的国家司法考试报名工作，司法部及地方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给予了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精心准备，采取有力措施，进一步完善报名程序和报名方式。在去年成功开展网上预报名试点的基础上，今年在全国范围内推开了网上报名，这不仅极大地提高了报名工作效率，方便了报名人员，也使国家司法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向程序化、规范化方向迈出了积极的步伐，受到了报名人员和社会各界的普遍

好评。日前，司法部在北京召开了全国司法厅（局）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工作会议，进一步研究、部署下一步的组织实施工作。司法部副部长张军在会上要求全国各地司法行政机关在今年的司法考试工作中一定要做到思想重视、加强领导、落实制度、责任到人；要在重点环节重点防范，做好试题的保密工作，加强考试阶段的管理，强化考试纪律，采取各种措施杜绝作弊行为的发生，从各方面保证今年国家司法考试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